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2024**年年報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目錄

	頁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 3
董事局報告書	4 – 6
獨立核數師報告	7 – 9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 – 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 65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66 – 73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年度回顧

2024年對匯立銀行的發展而言是關鍵的一年，我們於12月實現收支平衡，令我們成為亞洲首批達至該里程碑的數字銀行之一。該成就足以證明我們的戰略遠見、對創新堅定不移的承諾及我們致力為客戶帶來卓越價值。

### 在盈利的前提下擴大規模，帶來超凡業績

匯立銀行身為香港領先的數字銀行，於2024財年在三個主要指標方面表現優於業內其他數字銀行：

- 收益領先 — 2024財年經調整淨收益為港幣7.44億元
- 無抵押零售貸款總額領先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達港幣55億元
- 淨息差領先 — 經調整淨息差達9.4%，遠超傳統銀行的1.1 – 2.3%<sup>iii</sup>

於2024年，面對美國聯儲局三次減息累計100個基點，匯立銀行憑藉其專有的動態定價模型及先進的分析技術優化存款定價。這種靈活性增強了我們的活期存款與儲蓄存款比率，降低了我們的資金成本，並維持相當平衡的存款到期狀況。貸款方面，我們的精準定價提供了滿足客戶需求同時保障盈利能力的客製化解決方案。因此，我們調整後淨利息差由上一年的8.8%增加至9.4%，彰顯我們的資產負債表的穩健及盈利能力。

我們自有的人工智能驅動信貸決策引擎同時利用傳統及替代數據交付快速、負責任及個性化的貸款解決方案，以致匯立銀行的每月新增無抵押貸款金額在香港一直名列前茅。

儘管行業普遍受到企業及中小企業及房地產行業的風險，匯立銀行仍審慎地將零售貸款組合多元化，展現出強大的韌性。即使市場零售貸款30天逾期率按年上升13%，但匯立銀行仍顯著改善逾期率，並按年大幅下降37%，突顯我們卓越的風險管理，有助我們擴大市場份額。<sup>vi</sup>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息收入按年大幅上升30%至港幣6.98億元，這得益於我們在動態定價方面的專業知識及先進的信貸風險科技。展望未來，我們致力於維持健康的風險調整回報，表現繼續領先市場，並為我們的持份者帶來卓越價值。

### 戰略性地將業務拓展至內地旅客客戶群體

匯立銀行已作出戰略部署，以迎合內地訪港旅客對銀行服務日益增長的附帶性需求，該群體如今超過香港居民人口的五倍<sup>vii</sup>。鑒於68%<sup>viii</sup>的潛在內地旅客表示管理個人金融需求是他們訪港的首要目的，我們戰略性地為該新興的客戶群體制定針對性的數字銀行服務，令2024年下半年的新增內地旅客客戶人數達上半年的8倍。

這一勢頭延續至2025年，令該群體成為新增客戶的主要來源。此外，該群體展現出更深的產品參與度、粘性及持久的價值潛力，並為我們推出創新產品奠定基礎，從而實現進一步增長。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資本實力及財務效率

匯立銀行的財務基礎依然穩固，總資產超過港幣 82 億元，存款按年增幅達到超高的 120%。我們的經調整成本收入比率已從 101% 改善至 79%，加上我們的總資本充足率為 18.3%，以及貸款存款比率為 79.6%，反映我們在優化資本效率以將利潤最大化，同時確保長期可持續發展及韌性方面的不懈努力。透過嫺熟的資金運作及優化資產配置，我們維持強健的流動性覆蓋率及卓越的風險調整回報，確保兼具拓展性及穩定性的存款基礎。

我們於 2024 年的 JAWS 比率<sup>ix</sup>為 27.7%，凸顯了我們的營運效率。儘管經營支出保持穩定，但我們實現經調整淨收益增長 30.5%，表明我們有能力在數字銀行模式下規模化盈利及錄得出色的財務業績。

#### 自信應對風險

儘管經濟不確定性因素帶來挑戰，匯立銀行已具備良好條件，能夠從容應對。我們穩健的資本實力、靈活的風險管理及科技驅動的模式確保能夠在任何市場環境下保持韌性。我們持續完善我們的戰略，始終領先於行業趨勢及監管預期，為長遠價值創造保駕護航。

#### 財務數據一覽

未經審核經調整 2023 年及 2024 年財務數據<sup>ii</sup>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按年變動
淨利息收入 <sup>iv</sup>	698,207	537,022	30.0%
淨收益 <sup>iv</sup>	744,309	570,336	30.5%
經營支出 <sup>v</sup>	(589,155)	(573,080)	2.8%
除所得稅後虧損 <sup>ii</sup>	(193,538)	(314,070)	(38.4%)
總資產	8,291,353	7,496,157	10.6%

#### 經調整主要比率

	2024 年	2023 年
淨息差 <sup>iv</sup>	9.4%	8.8%
資本充足率	18.3%	23.1%

有關上述財務資料的基準，請參閱第 3 頁的附註。

#### 展望

於 2024 年 12 月實現盈利是一個重大里程碑，而匯立銀行還有許多振奮人心的計劃，涵蓋各種產品、客戶群體及人工智能科技。2025 年，我們將進一步 (1) 強化多幣種服務、理財及投資管理能力以提高費用收入 (2) 發掘全新合作夥伴以推廣新產品及拓展全新的客戶群體及 (3) 在我們的所有業務營運中全面運用人工智能。

我們策略的核心，有著一個宏大的願景：成為亞洲首家以人工智能為先的銀行。我們透過將人工智能融入從信貸決策到個性化客戶體驗等營運的各方面，正在重新定義金融服務。我們投資研發的人工智能智能體定於 2025 年推出，將為客戶帶來無縫銜接、智能及簡單好用的金融解決方案。這一變革性的舉措將提升營運效率，同時開拓新的收益來源，強化我們的競爭優勢。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匯立銀行正在精心打造一個盈利能力持續改善、資金基礎不斷鞏固的未來，這將令我們能夠充分把握內生增長機遇，並投資於下一代科技，從而在2025年乃至以後繼續引領市場。

#### 附註

匯立銀行使用經調整除所得稅後虧損作為額外的財務指標，以撇除下述調整的影響。匯立銀行相信，該財務指標可為理解及評估其綜合營運業績提供更多相關資料。

- 由於2024年6月的內部業務重組(據此匯立銀行有限公司收購衛盈智信(香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香港業務重組」)，產生多項一次性收購成本，預計這將不會成為本集團持續性財務表現的一部分。
- 基於股份之報酬不影響本集團的淨資產及負債或權益狀況。

該等數字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惟呈列以補充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使用經調整除所得稅後虧損作為額外財務指標，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附註：

- (i) 2024年12月的收支平衡數字以除稅前純利為基礎，不包括基於股份之購股權支出。
- (ii) 於2024年6月的香港業務重組(據此本行收購衛盈智信(香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後，財務資料使用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之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規定的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
- (iii) 基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2024年7月3日發布的財務業績概覽所披露的2023年傳統銀行之間的淨息差比較。
- (iv) 經調整淨利息收入／經調整淨息差指扣除利息支出的利息收入。淨收益及淨利息收入不包括於2024年香港業務重組期間產生的一次性收購成本。
- (v) 經調整經營支出不包括若干已產生的支出，包括2023年及2024年基於股份之報酬支出及於2024年香港業務重組期間產生的一次性收購成本。
- (vi) 基於對行業報告及內部情報的分析。
- (vii)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於2025年1月發布的《2024年12月訪港旅客統計》，2024年訪港內地旅客達3,400萬人次。
- (viii) 基於Prudential plc以線上調查形式進行及登載於其2024年8月28日的2024年半年度業績的2024年第二季度中國內地消費意欲追蹤。
- (ix) JAWS比率乃按經調整總收益增長率與經調整經營支出增長率之間的差額計量。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董事局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匯立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年度報告，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及有關之金融服務，本集團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向客戶提供儲蓄及定期存款、扣賬卡付款、貸款、財富管理及其他銀行服務。《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方向預測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1至3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討論亦構成本董事，報告書的一部分。

### 業績及盈餘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列於第10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局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3年：無)。

### 股本

本集團股本變動之詳情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董事

#### (a) 本行董事

本行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陳家強(主席)

龍沛智

梁雋文

執行董事：

李家達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berts Donald Jeffrey

張淑玲

林家禮

(於2024年4月23日辭任)

由於本行之公司章程細則並無輪值告退的條文，故此全部董事繼續留任。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董事局報告書(續)

#### (b) 本行附屬公司董事

本行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的董事為：

王國貽	(於2024年6月24日辭任)
李家達	(於2024年6月24日獲委任)
李軒偉	

#### 董事之重大權益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外，於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其他由本行、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訂立及本行董事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且與本行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根據最終控股公司Welab Holdings Limited安排的股份獎勵計劃，上述若干董事因向Welab Holdings Limited整個集團提供服務，而獲Welab Holdings Limited授予基於股份的獎勵(「股份獎勵」)如下：

股份獎勵數目				
於2024年 1月1日尚未 行使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於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結餘
1,498,057	61,300	(6,012)	—	1,553,34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行使的獎勵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7.5美元(2023年：每股7.8美元)。

上文所載若干股份獎勵乃授予以其身份向本行提供服務之相關董事，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28及33中披露。

####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披露的最終控股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購股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外，本行、其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末並無存續股票掛鈎協議。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惠及本行董事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公司條例》第469條)現正並於全年度有效。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董事局報告書(續)

#### 管理合約

本行在本年度內並未就全部業務或其中任何重大部分訂立管理及行政合約，亦無此類合約存在。

####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已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局代表  
陳家強  
主席

香港，2025年4月28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匯立銀行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0至65頁的匯立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注，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及其他解釋資訊。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綜合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匯立銀行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 核數師就綜合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本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本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匯立銀行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綜合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5年4月28日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5	1,044,003	856,519
利息支出	5	(391,155)	(319,497)
<b>淨利息收入</b>		<b>652,848</b>	<b>537,022</b>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6	34,785	27,252
其他收入	7	11,318	6,062
<b>其他經營收入</b>		<b>46,103</b>	<b>33,314</b>
		698,951	570,336
經營支出	8	(599,664)	(613,494)
租賃負債的融資成本		(1,127)	(2,585)
<b>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前的溢利／(虧損)</b>		<b>98,160</b>	<b>(45,743)</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9	(347,224)	(305,331)
<b>除所得稅前的虧損</b>		<b>(249,064)</b>	<b>(351,074)</b>
所得稅	11	1,665	(3,410)
<b>除所得稅後的虧損</b>		<b>(247,399)</b>	<b>(354,484)</b>
<b>其他全面收益：</b>			
<i>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324	—
<b>其他全面收益</b>		<b>324</b>	<b>—</b>
<b>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b>		<b>(247,075)</b>	<b>(354,484)</b>

第15至第65頁的附註屬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資產</b>			
同業結餘	12	444,547	407,105
同業存款	13	67,991	27,000
金融投資	14	2,211,165	1,340,980
客戶貸款	15	5,202,284	5,243,446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16	521	108,942
物業及設備	18	2,344	9,756
使用權資產	19	42,897	13,820
無形資產	20	63,593	67,078
其他資產	21	212,946	247,8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	39,155	28,989
可收回稅項		3,910	1,194
<b>資產總額</b>		<b>8,291,353</b>	<b>7,496,157</b>
<b>負債</b>			
客戶存款	23	6,867,048	3,126,667
租賃負債		41,179	20,510
應付貸款	24	—	3,170,468
借款	25	—	208,508
其他負債	26	348,435	265,830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6	6,360	206,210
<b>負債總額</b>		<b>7,263,022</b>	<b>6,998,193</b>
<b>權益</b>			
股本	27	2,845,000	2,070,000
儲備		(1,816,669)	(1,572,036)
<b>權益總額</b>		<b>1,028,331</b>	<b>497,964</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8,291,353</b>	<b>7,496,157</b>

陳家強  
主席

李家達  
董事

第15至第65頁的附註屬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儲備					總計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股本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以僱員股份 為基礎的 購股權儲備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23年1月1日	1,804,000	284,969	–	310,000	(1,852,935)	546,034
發行股份(附註27)	266,000	–	–	–	–	266,000
該年度虧損	–	–	–	–	(354,484)	(354,484)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 礎之購股權(附註28)	–	40,414	–	–	–	40,414
沒收/失效之股份獎勵	–	(11,699)	–	–	11,699	–
於2023年12月31日	<u>2,070,000</u>	<u>313,684</u>	<u>–</u>	<u>310,000</u>	<u>(2,195,720)</u>	<u>497,964</u>
於2024年1月1日	2,070,000	313,684	–	310,000	(2,195,720)	497,964
發行股份(附註27)	775,000	–	–	–	–	775,000
本年度虧損	–	–	–	–	(247,399)	(247,399)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 礎之購股權(附註28)	–	8,701	–	–	–	8,701
沒收/失效之股份獎勵	–	(8,317)	–	–	8,317	–
其他全面收益	–	–	324	–	–	324
收購附屬公司	–	–	–	(6,259)	–	(6,259)
於2024年12月31日	<u>2,845,000</u>	<u>314,068</u>	<u>324</u>	<u>303,741</u>	<u>(2,434,802)</u>	<u>1,028,331</u>

第15至第65頁的附註屬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本年度虧損		(249,064)	(351,074)
<b>調整：</b>			
物業及設備折舊	18	7,954	9,990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重估	19	14,817	18,502
無形資產攤銷	20	31,457	27,276
物業及設備撤銷	18	—	27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32	1,127	2,585
非現金的股份支出	28	8,701	40,414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變動	9	347,224	305,331
<b>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變動</b>			
原訂於超過三個月到期的同業結餘減少		—	23,150
原訂於超過三個月到期的同業存款增加		(36,000)	—
客戶貸款增加		(303,898)	(1,900,974)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減少		108,421	21,47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3,127	(33,947)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回購協議減少		—	(65,000)
客戶存款增加		3,740,381	1,149,133
應付貸款(減少)／增加		(3,170,468)	577,123
借款(減少)／增加		(208,508)	595,687
其他負債增加		73,742	73,895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減少		(157,996)	(76,097)
已付稅項		(2,716)	(10,610)
<b>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b>		<b>238,301</b>	<b>406,889</b>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價值		(6,259)	—
購入物業及設備	18	(542)	(739)
購入無形資產	20	(27,972)	(13,594)
金融投資的所得款項／(購入金融投資)		991,339	(774,228)
<b>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流量</b>		<b>956,566</b>	<b>(788,561)</b>

第15至第65頁的附註屬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2	(23,225)	(24,878)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32	(1,127)	(2,585)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27	775,000	266,000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減少		(41,854)	(57,802)
		<u>708,794</u>	<u>180,735</u>
<b>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b>			
		<u>708,794</u>	<u>180,735</u>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淨變動</b>			
		1,903,661	(200,93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778,158</u>	<u>979,095</u>
<b>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u><u>2,681,819</u></u>	<u><u>778,158</u></u>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結餘分析</b>			
同業結餘		444,642	407,158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同業存款		32,000	27,000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金融投資		2,205,177	344,000
		<u>2,681,819</u>	<u>778,158</u>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b>			
已收利息		1,036,450	854,595
已付利息		(370,551)	(284,872)
		<u><u>1,036,450</u></u>	<u><u>854,595</u></u>

第15至第65頁的附註屬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信息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行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本集團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儲蓄及定期存款、扣賬卡付款、貸款、財富管理，亦從事網上消費者科技借貸業務，即於香港透過其直接面向消費者的借貸服務，直接向借款人提供信貸。

本行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鰂魚涌英皇道728號K11 Atelier King's Road 23樓。

本行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Welab Capital Limited，本行的中間控股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Welab Venture Business Limited，本行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Welab Holdings Limited。

於2024年6月6日，Welab Holdings Limited集團完成內部業務重組(「香港業務重組」)，請參閱附註2(a)(iii)以查閱更多詳情。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以下為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採納於所呈列的所有期間。

#### (a) 編製基準

#####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之規定編製。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及捨入至最接近的千元。

##### (ii) 歷史成本慣例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值，並要求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所涉及更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或假設和估計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影響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iii) 採用合併會計法

本集團於收購 Welab Crest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Welab Crest 集團」)入賬時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指引第 5 號(經修訂)「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原因是本行及 Welab Crest 集團均曾受 Welab Holdings Limited 的控制。本行於 2024 年 6 月 6 日以港幣 6,259,000 元現金從 Welab Holdings Limited 收購 Welab Crest Limited 的 100% 股權。Welab Crest Limited 股本價值與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其他儲備呈現。通過本次收購，本行間接獲得衛盈智信(香港)有限公司(「Welend」)的全部所有權，該公司由 Welab Crest Limited 全資擁有。

由於本行及 Welab Crest 集團於上述收購之前及之後均受 Welab Holdings Limited 的共同控制，根據合併會計法的原則，綜合財務報表已予呈列，猶如本行進行的收購已自 Welab Crest 集團首次受 Welab Holdings Limited 控制之日起發生。

Welab Crest 集團的淨資產已使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確認，呈列 Welab Crest 集團時已重列比較金額，猶如其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列的最早日期已予合併。

集團公司間結餘、交易及集團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

概不就商譽或於進行受共同控制的收購時，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權益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呈現任何金額。

#### (iv) 本集團採納之準則修訂

本集團已於其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 香港詮釋第 5 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 —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上述準則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及本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 (v)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多項與本集團有關但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匯率變動之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的影響，本集團預期將於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生效時採納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

#### (b) 綜合基準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前提是：

- 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
- 因其參與被投資方而承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及
- 有能力利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

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所有集團公司間交易、結餘，以及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單獨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c) 業務合併**

*(i) 共同控制合併*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根據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入賬。於應用合併會計法時，合併實體或業務於共同控制合併發生的呈報期間及所披露任何比較期間的財務報表項目計入合併後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猶如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由控制方控制日期起合併已發生。

合併後實體採納一套統一的會計政策，因此，在共同控制合併發生前，合併後實體按賬面值於控制方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負債及股本。倘綜合財務報表先前未由控制方編製，則以賬面值計入，猶如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已編製，包括為統一合併後實體的會計政策及於所有呈列期間採用該等政策所需的調整。就控制方而言，該等賬面值在後文中被稱為現有賬面值，概不會確認任何額外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之權益超過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之成本的金額，惟以控制方權益仍然持續者為限。同樣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實體或業務間的所有交易，不論在合併之前或之後進行，均於編製合併後實體之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其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d) 收入／支出確認**

*(i)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所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均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分別於「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項內確認入賬。

*(ii)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當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向客戶提供承諾的產品和服務，則可確認服務費及佣金收入，而確認是基於與客戶商定的合約價格，扣除直接相關的費用後進行，此收入不包括確定實際利率的部分。

*(iii)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政府補貼，其於合理情況下保證本集團可獲得政府補貼及可符合條件時按公允價值予以確認。

用於補償本集團所產生支出的補貼會在產生支出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

**(e)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和非貨幣性福利的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

*(ii) 退休金責任*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向強積金繳交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為支出。

*(iii) 年假*

僱員應享有之年假會於僱員享有時確認，撥備乃就因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之服務而獲得之未使用年假作出估計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f)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

基於股份的購股權透過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Welab Holdings Limited** 所操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計劃提供予僱員，有關此計劃的資料載於附註28。授出股權工具(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換取的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在獎勵歸屬期內確認為支出，並增加相應權益。

將列作支出之總金額乃參考所授予股權工具之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如公司之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表現性質之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額增長目標以及僱員在指定時間內於該實體留任)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公司條件之影響。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予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乃為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予日期間支出而估算。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權益工具數目的估算，並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值的影響(如有)，並相應調整權益。

當行使購股權時，**Welab Holdings Limited** 將會向僱員發行新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g) 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須予詮釋的適用稅務法規涉及的情況評估報稅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未能確定的稅收待遇。本集團乃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取決於該種方法更能準確預測不確定性的結果)，計量稅務結餘。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及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產生，即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兩者間的差距，遞延稅項資產亦由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尚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除由資產和負債最初確認產生的差異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資產可能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者為限)均會予以確認。

已確認遞延稅項金額乃根據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預期變現或清償的方式，以結算日所訂定或大致訂定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無作折現計算。

即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中確認，惟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相關項目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會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h) 金融資產**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其後將通過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計量；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收益和虧損將記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擁有權之風險和回報轉移，則會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金融資產(續)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加上(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處理之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列賬。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有關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之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利息收入。因終止確認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或虧損呈示，減值虧損以單獨項目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之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惟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於損益確認。當金融資產被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或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及減值支出以單獨項目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示。
- 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及在其其他收益或虧損以淨額呈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i)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均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計量，隨後金融負債的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i) 借款*

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按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倘若很大可能會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於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發生為止。倘若沒有證據證明很可能會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當合約列明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會自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撥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撥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如金融負債的條款重新磋商，而實體向債權人發行股本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權益與債務掉期)，該項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發行股本工具公允價值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收益或損失。

*(ii)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圖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值。

*(iii) 終止確認*

當合約所指明須承擔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會從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終止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j)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減值規定。

除分類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所有金融資產均須進行減值及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是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階段，而各階段均與預期信用損失的要求相關，並反映所評估的信用風險特徵。金融資產按以下分類：

- **第1階段**，倘金融資產於產生時並無信用減值，且信用風險沒有顯著增加，第1階段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為預計將在未來12個月內發生違責的信用損失；
- **第2階段**，倘金融資產於產生時並無信用減值，但其後的信用風險有顯著增加，第2階段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將是預期於金融工具剩餘投資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 **第3階段**，倘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且有客觀證據顯示違責，第3階段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亦將是預期於金融工具剩餘投資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規定須作出管理層判斷、估計和假設。

**(k)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支出。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攤其成本值或重估值(扣除剩餘價值)，折舊率如下：

- 租賃物業裝修：按租賃物業租賃期或5年之較短者折舊
- 傢俬、裝置及設備：以3–5年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i)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條款均單獨商定，並包含眾多不同之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所持有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加入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 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將予行使之延期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即時釐定該利率(其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增量借貸利率，即本集團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若本集團通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獲得與租賃付款狀況相若的類近攤銷貸款利率，本集團可使用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貸利率的基準。

租賃付款乃分配至本金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內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周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l)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一般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5,000美元或以下)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指沒有購買選擇權而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m) 無形資產**

無確定估計可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均接受減值測試。有限估計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均按成本減攤銷額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攤銷，估計可用年期乃法定年期與預期經濟年期之較短者。倘若發生事故或情況改變，顯示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未必可以收回，無形資產須進行減值檢討。管理層行使判斷以釐定該等成本是否符合確認條件，以及平台和系統是否可以為本集團帶來未來的經濟利益。

**(i) 軟件**

當軟件可分離或產生自合同或其他法律權益，且未來的經濟效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成本將能夠可靠地計算時，軟件價值會被確認。

當符合以下條件，與本集團所控制可識別及獨有軟件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直接有關的開發成本會確認為無形資產：

- 技術上可以完成有關軟件，並供日後使用或出售；
- 管理層有意完成有關軟件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使用或出售有關軟件的能力；
- 可證明有關軟件如何可於未來帶來經濟效益；
- 具備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以及使用或出售該軟件；及
- 開發期間與軟件有關的支出可以可靠計量。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m) 無形資產(續)

#### (i) 軟件(續)

資本化成為軟件一部分的直接歸屬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和相關固定成本。

已資本化開發成本入賬為無形資產及由資產可供使用起攤銷。

本集團購入的外購軟件產品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入賬。

與維持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支出。

#### (ii) 研究及開發

不符合上述第(i)項要求的研究費用和開發費用於產生時確認為支出，原先確認為支出的開發成本於往後期間不再確認為資產。

#### (iii) 攤銷方法及期間

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預計使用年期以合約或其他法定權利年期與預期經濟期限兩者中較短者計量。如果合約權利或其他法定權利按有限但可予續期之期限轉交，僅於有證據支持實體續期及不需承擔重大成本的情況下，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應包括續期後的年期。

根據無形資產技術過時的預期時間，本集團估計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為2至10年。

### (n)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呈示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現金、同業結餘、同業存款及金融投資，其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而相關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 (o)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指租金和其他按金、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資產初步按無條件之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其他資產，因此，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資產，減值所產生的虧損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p)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很可能需要消耗資源以履行責任，及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會確認撥備，未來營運虧損不予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於釐定其需流出資源以結清責任之可能性時，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相關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對需用作清償現時責任支出之最佳估算的現值計量，釐定現值時所使用之貼現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之時間值及該債務之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利率。解除的貼現額將確認為利息支出。

**(q)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期權時直接產生的遞增成本除稅後從所得款項中扣減在權益列賬。

**(r) 功能貨幣及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以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港幣千元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此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內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最初交易日的匯率換算，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視乎相關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是於上述兩者的哪一方確認而定。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s) 關聯人士

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關聯人士的定義如下：

- (i) 倘屬以下人士、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親密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的成員。
- (ii)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一個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指兩者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b)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若另一個實體為同一集團成員，則為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c)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之僱員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由(i)項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
  - (g) 一名(i)(a)項所識別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實體(或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的成員。
  - (h)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內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 3 財務風險管理

董事局承擔有效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包括管理、核准和監控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框架。董事局向風險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執行委員會授權按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和監督本集團的主要職能領域，包括產品風險管理、合規、財資和財務控制，以及相關的風險。風險委員會尤其有權力和責任監控和指引本集團承擔一系列不同風險的全面管理事宜。行政總裁、首席風險總監及高級管理層有責任確保各種風險限額已根據董事局設定的風險管理策略適當設定，以及監控本集團日常管理中風險管理和控制是否有效執行。在管理層面，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及負債委員會、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資訊保安委員會負責監管各種風險類型的風險管理。

業務部門是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而其他職能部門，尤其是獨立於業務部門的風險、法律與合規和財務部門擔任第二道防線，協助管理不同類型風險。內部審計部擔任第三道防線，負責通過執行內部審計提供獨立保證，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風險控制和管理的質素、內部政策和程序的充分性和合規性。

####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涉及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是致力將對其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外匯匯率、股票或商品價格偏離持倉而產生損益的風險。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進行各種金融工具的交易，主要是外匯和債務證券，當中包括為本集團自身賬戶和客戶需求作出的交易。本集團的持倉乃根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分配買賣金融工具至交易或非交易的投資組合(如適用)的政策所訂明的限額和指引進行管理。風險部門負責監控交易，確保交易活動遵守相關限額和指引。

對於市場風險計量技術而言，用於市場風險管理的計量程序和限額系統已獲風險委員會核准，壓力測用於預估極端情況下可能產生的虧損，壓力測試乃為業務而設及一般採用情景分析。壓力測試的結果須由管理層、資產及負債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和董事局審核。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市場風險(續)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令本集團持倉將因持有外幣而受影響之風險。本集團承受現行外幣匯率波動對其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的影響。風險部門、管理層和資產及負債委員會於風險委員會核准之外匯風險管理政策訂明持倉額度內監控外匯風險。董事局對隔夜持倉的風險承擔水平按貨幣和總額設定限額，並每日進行監控。

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主要以港幣及美元進行結算。就以美元結算的交易而言，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承擔。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利率的不利變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構成的風險。這包括重新定價風險、基差風險、期權風險及孳息率曲線風險。息差可能因有關變動而上升，但可能因出現未能預計之轉變而減少或產生虧損。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之風險承擔主要來自非交易組合。

在資產及負債委員會監察下，本集團於董事局及風險委員會核准之限額內管理利率風險。可以承受的利率重新訂價錯配之水平已設定限額，及予以定期監察。為謹慎起見，利率敏感度之增加限額(亦稱PV01)每天執行監測。

本集團維持結構性之利率持倉於其非交易組合內。利率風險主要源自付息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以外之項目在再定息時之時差及不同之定息機制所致。本集團定期以定期利率敏感度分析監控利率風險，分析方法乃根據資產及負債之下次合約定息日或到期日，計算其組合的再定息淨差額及不同定價機制之情況。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市場風險(續)

#####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根據相關政策定期計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用於計量風險的主要假設包括：

- (i) 就定息項目而言，最早重訂息率日期是有關資產或負債到期日；
- (ii) 就浮息項目而言，最早重訂息率日期是有關資產或負債的下一個重訂息率日；
- (iii) 就管理利率項目而言，最早重訂息率日期是下一個營業日；
- (iv) 在整個時間範圍內利率平行移動；及
- (v) 就無固定到期日之存款而言，最早重訂息率日期是下一個營業日。

##### 敏感度分析

若利率普遍上升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估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虧損將下跌港幣16,852,000元(2023年：港幣32,168,000元)。

相反，若利率普遍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估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虧損將上升港幣14,055,000元(2023年：港幣32,168,000元)。

100個基點上升或減少幅度為管理層對利率於直至下一個年度資產負債表日止期間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

##### 信用風險

##### (i)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需承擔信用風險，主要為零售信用風險，該風險乃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例如未能償還貸款義務。經濟變動，或本集團的資產組合中比較集中的特定行業的表現出現重大轉變時，將使產生虧損與報告日期所計提的虧損準備出現差異。

本集團對有關各個交易對手或多組交易對手及區域和行業可接受之風險金額設定額度，以將其承受之信用風險水平分成若干等級。本集團定期監控此等風險，並每年甚至乎更頻密對其進行審閱。根據產品、行業部門及國家之信用風險水平而設定的限額由董事局每年進行批核。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信用風險(續)

###### (i) 信用風險管理(續)

對於客戶貸款，本集團評估申請信貸的借款人的信用狀況。該等評估著重基於自第三方獲取的個人信用報告的借款人的還款記錄和／或還款能力。在有客觀證據(如借款人長期拖欠還款、死亡或破產等)證明貸款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撤銷相關未償還貸款。

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手(包括銀行)之風險承擔進一步限制包括於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風險承擔之次限額及每日交付風險限額，定期會將實際風險承擔與限額對照，藉以監察風險水平。

信用風險承擔透過對交易對手履行責任能力作定期分析作出管理。本集團建立有效的監測和控制系統，以準確及時地識別、監控及解決問題信用額度。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客戶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的信用質素變動，採用「三階段」減值模型(見附註2(j))。通過考慮前瞻性資料來計量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衍生的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發生信用減損的金融資產。該預期信用損失始終依據整個存續期進行計量(第3階段)。

本集團採用違責或然率(「PD」)、違責風險承擔(「EAD」)及違責損失率(「LGD」)的方法，估算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簡化的替代方案是適用於難以採用這種方法的投資組合必須界定重大信用惡化的條件，以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長，界定有關條件主要依據的關鍵要求概述如下：

- 預期將導致借款人履行其償債責任的能力發生顯著變化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公司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
- 同一借款人其他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信用風險(續)

#####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 出現重大變化，如母公司或其他聯屬公司減少財務支持，或信用增強措施質素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變化，而預計會降低借款人進行預定合約付款的經濟激勵。
- 借款人預期業績和行為的顯著變化，包括本集團借款人付款狀態的變化。
- 借款人所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化，導致借款人履行其償債責任的能力發生顯著變化。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一對輸入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預期信用損失以12個月或者存續期限為基礎進行計量(具體視乎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或資產是否被視為發生信用減值來釐定)。倘外部信用評級顯著降級或利息／本金付款逾期，則信用風險被視為大幅增加，預期信用損失是PD、EAD及LGD三者乘積折現後計算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PD是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財務義務的可能性。
- EAD是指在違責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LGD是指本集團對違責風險承擔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LGD也有所不同。LGD按違責發生時每個風險承擔單位之損失的百分比表示。

本報告期內，估計技術或所作出的主要假設沒有發生重大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含的前瞻性資料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包含前瞻性資料，當中已考慮本集團所識別對本集團投資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有影響的關鍵經濟變數。

這些經濟變數及其對PD、EAD和LGD的相關影響因金融工具類型而有異。在這過程中也運用專家判斷。

除了基本經濟情景外，本集團也根據現時經濟環境考慮兩種其他合理的情景及所分配的概率權重。各情景及其相應的權重通過結合模型分析與專家判斷而釐定，當中考慮各所選情景所代表一系列可能出現的結果。概率加權預期信用損失為通過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運用各情景分析，以適當的情景權重乘以所得的預期信用損失釐定。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期內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已考慮多種因素，載列如下：

- 由於期內金融工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減少)或發生信用減值，以及於12個月至預期信用損失整個存續期之間出現「逐步上升」(或「逐步下降」)，而導致金融工具在第1、2及3階段之間發生轉移；
- 期內新確認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撥備，以及期內終止確認金融工具的撥回；
- 由於期內定期更新輸入模型的參數，使PD、EAD和LGD出現變動，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產生的影響；
- 由於對模型和假設作出的變動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影響；
- 隨著時間的推移在預期信用損失內進行貼現平倉，因預期信用損失是以現值計量；
- 再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資產和其他變動；及
- 撇銷期內撇銷資產的相關撥備。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信用風險(續)

#####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 撇銷政策

本集團評估申請信貸的借款人的信用狀況，該等評估著重基於自第三方獲取的個人信貸報告的借款人還款記錄和還款能力。在有客觀證據(如借款人長期拖欠還款、死亡或破產等)證明貸款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撇銷相關未償還貸款。

金融工具按階段劃分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分析：

	第1階段 港幣千元	第2階段 港幣千元	第3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b>				
同業結餘	95	—	—	95
同業存款	9	—	—	9
金融投資	31	—	—	31
客戶貸款	180,647	27,069	52,770	260,486
其他資產	2,992	1,617	10	4,619
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530	—	—	530
	<u>184,304</u>	<u>28,686</u>	<u>52,780</u>	<u>265,770</u>
<b>於2023年12月31日(經重列)</b>				
同業結餘	53	—	—	53
同業存款	—	—	—	—
金融投資	54	—	—	54
客戶貸款	147,744	26,973	50,388	225,105
其他資產	2,426	382	35	2,843
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167	—	—	167
	<u>150,444</u>	<u>27,355</u>	<u>50,423</u>	<u>228,222</u>

於2024年12月31日，上述金融工具並無抵押品及其他提升信用措施(202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乃指本集團未能於金融負債到期日履行其償還責任及客戶提取資金後未能補充資金的風險。此可能會引致資金未能應付存戶提取的需求及貸款未能按承諾發放。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以不同的風險指標進行監控，包括流動性維持比率(「LMR」)及期限錯配狀況，以確保資金的流動性和市場的流動性均得到妥善處理。本集團於任何時候均維持充裕、優質的流動資產，以使本集團能夠滿足存款提取，償還銀行同業借款，以及如有需要，不論是在正常業務狀況，還是在緊急情況下，可及時和以高成本效益作出新的貸款和投資。

本集團的風險偏好是指本集團為實現其策略和業務目標而準備承擔的風險水平。資產及負債委員會由董事局授權以管理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策略、程序和慣例。資產及負債委員會成員包括行政總裁、候補行政總裁、首席風險總監和高級管理層成員，風險偏好和相關限額至少每年一次經董事局和風險委員會檢討及核准，以符合本集團的行業標準、市場發展和業務狀況。

本集團於管理和監控風險時，以審慎方式採用可接受的風險偏好，以平衡本集團可承擔的風險與回報。各種比率和風險限額乃符合法律及法規要求以按可接納的風險偏好水平限制和控制風險承擔，並完善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實踐。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根據經董事局和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定期檢討和核准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所訂明的指引及程序，由風險部門、管理層和資產及負債委員會監控。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日，其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可要求本集團支付的最早日期編製：

	按要求償還 港幣千元	1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個月至 3個月 港幣千元	3個月至 12個月 港幣千元	1年至5年 港幣千元	沒有期限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b>							
客戶存款	568,297	1,640,512	3,913,548	744,691	-	-	6,867,048
應付貸款	-	-	-	-	-	-	-
借款	-	-	-	-	-	-	-
租賃負債	-	1,013	3,257	11,400	31,612	-	47,282
其他負債	49,142	119,604	58,028	26,166	-	530	253,470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4,862	1,498	-	-	-	-	6,360
<b>總金融負債</b>	<b>622,301</b>	<b>1,762,627</b>	<b>3,974,833</b>	<b>782,257</b>	<b>31,612</b>	<b>530</b>	<b>7,174,160</b>
<b>於2023年12月31日(經重列)</b>							
客戶存款	315,958	450,760	656,933	1,528,298	174,718	-	3,126,667
應付貸款	-	-	3,300	1,339,224	1,839,700	-	3,182,224
借款	-	-	-	210,000	-	-	210,000
租賃負債	-	2,210	4,421	14,868	-	-	21,499
其他負債	177,138	65,339	85,531	244,829	158,014	167	731,018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4,634	2,992	-	-	-	198,584	206,210
<b>總金融負債</b>	<b>497,730</b>	<b>521,301</b>	<b>750,185</b>	<b>3,337,219</b>	<b>2,172,432</b>	<b>198,751</b>	<b>7,477,618</b>

#### (b) 經營風險

經營風險是指所有業務活動的固有風險，這是由不充分或未能執行內部流程或系統，人為錯誤或不當行為，或不利的�外部事件所引起。管理層能否妥善監控該風險對本集團實現目標至關重要。本集團的經營風險管理通過系統的方法嵌入我們的企業文化和決策過程中，以標準方法管理風險承擔：

- (i) 識別和評估
- (ii) 根源分析、緩解追蹤和持續監控
- (iii) 監控按風險偏好所設定的風險限額
- (iv) 上報至適當的管治委員會，如管理層級別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董事局風險委員會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經營風險(續)

同時，經營風險是通過正式的政策和程序、業務實踐以及合規性監控而管理，經營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負責維護這些政策、程序、慣例及監控本集團於該等方面是否合規。

業務的韌性和災難恢復計劃亦對能否有效管理營運風險至關重要，各業務部門須至少每年制定、維護和測試這些計劃，以確保恢復活動可以支援關鍵任務功能，包括科技、網絡和數據中心，同時支援客戶應用和經營業務。

##### (c) 公允價值估值

###### (i) 估值過程

按公允價值持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估值須獨立於業務部門的審閱。對於公允價值按參考外部報價釐定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將對比外部市場數據進行評估。按公允價值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金融工具已按反映計算公允價值所用數據重要性的估值架構進行分類。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乃分別參考所報市場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

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根據公認價格模型(如使用可觀察及／或不可觀察輸入參數作出的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參數可觀察程度及輸入參數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之重要性分類為等級一、二或三，載述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等級一)。
- 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可觀察輸入參數(等級二)。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等級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根據公認價格模型(如使用可觀察及／或不可觀察輸入參數作出的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公允價值估值(續)

###### (ii)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下表提供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分析：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千元
	等級一 港幣千元	等級二 港幣千元	等級三 港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金融投資	2,205,177	—	—	2,205,177

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按公允價值持有的金融工具。

#####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分散資本來源，有效分配資本，此舉以需要保持可用資本與相關業務風險之間的審慎關係及滿足主要有關方面(包括投資者和監管機構)期望為指導。

《銀行業條例》及《銀行業(資本)規則》訂明有關在香港註冊成立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充足率及槓桿比率，以及計算這些比率方法的現行規定。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一直遵循香港金融管理局規定的資本要求。

#### 4 重要會計估量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該等情況下合理相信會出現之未來事件的預期)為依據。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存在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於下述討論。根據定義，所得的會計估量極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

##### (a)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有關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釐定。本集團根據於各報告期末之當前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從而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參數。關於關鍵假設及使用的輸入參數之詳情於附註3(a)披露。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4 重要會計估量及判斷(續)

#### (b)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Welab Holdings Limited** 向本集團僱員授予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僱員薪酬的一個常見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基於股份之付款》規定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支出(權益結算計劃)。就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在許多情況下無法獲得市場價格，乃由於授出之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受不適用於買賣權益工具的條款及條件限制。在這情況下，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估計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即符合公認的估價方法。

#### (c)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付香港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不能確定。倘若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估計金額有差異，則有關差異將會影響於作出有關確定的期間內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於2024年12月31日，已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以相關稅項利益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為限(附註11)，而遞延所得稅詳情於附註22披露。

### 5 利息收支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來自：		
客戶貸款	931,047	828,520
同業結餘及存款	5,010	5,153
金融投資	106,743	20,990
其他	1,203	1,856
	<hr/>	<hr/>
利息收入來自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044,003	856,519
	<hr/>	<hr/>
利息支出用於：		
客戶存款	(236,374)	(80,560)
借款	(152,209)	(221,383)
應付貸款	(2,572)	(17,554)
	<hr/>	<hr/>
利息支出來自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391,155)	(319,497)
	<hr/>	<hr/>
淨利息收入	<u>652,848</u>	<u>537,022</u>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42,893	34,580
減：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8,108)	(7,328)
	<u>34,785</u>	<u>27,252</u>

7 其他收入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服務費收入	7,252	-
政府補貼	-	363
其他	4,066	5,699
	<u>11,318</u>	<u>6,062</u>

8 經營支出

	附註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員工福利			
—薪金和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16,909	210,971
—退休金		5,091	5,595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		8,701	40,414
房產和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其他房產租金		186	78
—其他		4,948	5,889
物業及設備折舊	18	7,954	9,9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	14,065	18,755
無形資產攤銷	20	31,457	27,276
物業及設備撇銷	18	-	27
核數師酬金			
—法定審核		2,768	2,384
—其他服務		500	525
軟件牌照和資訊科技成本		126,375	113,045
法律及專業費用		5,074	4,939
其他經營支出		175,636	173,606
		<u>599,664</u>	<u>613,494</u>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9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變動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客戶貸款	345,058	304,789
同業結餘	42	(31)
同業存款	9	(2)
金融投資	(23)	12
其他資產	1,775	570
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363	(7)
	<u>347,224</u>	<u>305,331</u>

#### 10 董事酬金

根據《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的要求披露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董事袍金	2,625	3,000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	3,530	3,083
退休金	18	18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	2,292	5,892
董事酬金總額	<u>8,465</u>	<u>11,993</u>

本集團年內並無向本行的任何董事支付解僱福利，且本集團亦無就獲取董事的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款項。

本集團年內概無以董事、該等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由本行訂立和本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附註：有關董事以其身份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所獲授若干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1 所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筆港幣2百萬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繳稅，及超過港幣2百萬元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繳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徵收稅項。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所得稅	8,501	8,054
遞延所得稅(附註22)	(10,166)	(4,644)
所得稅(抵免)／支出	<u>(1,665)</u>	<u>3,410</u>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所產生之稅項與採用香港稅率計算所產生之理論性金額有所不同，載列如下：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之虧損	<u>(249,064)</u>	<u>(351,074)</u>
按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41,096)	(57,927)
毋須繳納稅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17,871)	(3,193)
不可扣除支出之稅務影響	19,015	12,851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	3,164	4,64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u>35,123</u>	<u>47,031</u>
所得稅(抵免)／支出	<u>(1,665)</u>	<u>3,410</u>

### 12 同業結餘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中央銀行結餘	367,513	182,440
同業結餘	77,129	224,718
減：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u>(95)</u>	<u>(53)</u>
	<u>444,547</u>	<u>407,105</u>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同業存款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於取得時原訂於3個月或以內到期的同業存款	32,000	27,000
原訂於超過3個月但不到1年到期的同業存款	36,000	—
減：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9)	—
	<u>67,991</u>	<u>27,000</u>

14 金融投資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按攤銷成本</b>		
政府債券	—	66,735
外匯基金票據	—	1,267,248
同業及公司債務證券	6,019	7,051
減：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31)	(54)
	<u>5,988</u>	<u>1,340,980</u>
<b>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b>		
外匯基金票據	2,143,116	—
國庫證券	62,061	—
	<u>2,205,177</u>	<u>—</u>
於12月31日	<u>2,211,165</u>	<u>1,340,980</u>

附註：於2024年12月31日，原訂於3個月內到期的金融投資為港幣2,205,177,000元(2023年：港幣344,000,000元)。

15 客戶貸款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客戶貸款總額	5,462,770	5,468,551
減：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260,486)	(225,105)
	<u>5,202,284</u>	<u>5,243,446</u>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客戶貸款(續)

按內部信用評級和階段分類，在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前的客戶貸款總額之分析載列如下：

	2024年			總計 港幣千元
	第1階段 港幣千元	第2階段 港幣千元	第3階段 港幣千元	
<b>客戶貸款總額</b>				
合格	5,306,530	14,093	—	5,320,623
需要關注	—	34,978	—	34,978
次級或以下	—	—	107,169	107,169
	<u>5,306,530</u>	<u>49,071</u>	<u>107,169</u>	<u>5,462,770</u>
	2023年(經重列)			總計 港幣千元
	第1階段 港幣千元	第2階段 港幣千元	第3階段 港幣千元	
<b>客戶貸款總額</b>				
合格	5,355,323	33,931	—	5,389,254
需要關注	—	56,402	—	56,402
次級或以下	—	—	22,895	22,895
	<u>5,355,323</u>	<u>90,333</u>	<u>22,895</u>	<u>5,468,551</u>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與客戶貸款總額之對賬載列如下：

	2024年			總計 港幣千元
	第1階段 港幣千元	第2階段 港幣千元	第3階段 港幣千元	
<b>預期信用損失撥備</b>				
於2024年1月1日	147,744	26,973	50,388	225,105
轉移至第1階段	1,361	(1,361)	—	—
轉移至第2階段	(19,520)	21,322	(1,802)	—
轉移至第3階段	(3,792)	(56,554)	60,346	—
年內新發起／撤銷確認的貸款及 重新計量淨額	54,854	36,689	253,515	345,058
撤銷	—	—	(338,759)	(338,759)
收回	—	—	29,082	29,082
	<u>180,647</u>	<u>27,069</u>	<u>52,770</u>	<u>260,486</u>
於2024年12月31日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客戶貸款(續)

	第1階段 港幣千元	第2階段 港幣千元	第3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客戶貸款總額</b>				
於2024年1月1日	5,355,323	90,333	22,895	5,468,551
風險承擔的淨變動	(48,793)	(41,262)	423,033	332,978
撇銷	—	—	(338,759)	(338,759)
	<u>5,306,530</u>	<u>49,071</u>	<u>107,169</u>	<u>5,462,770</u>
於2024年12月31日	<u>5,306,530</u>	<u>49,071</u>	<u>107,169</u>	<u>5,462,770</u>
		<b>2023年(經重列)</b>		
	第1階段 港幣千元	第2階段 港幣千元	第3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預期信用損失撥備</b>				
於2023年1月1日	139,815	31,079	10,664	181,558
轉移至第1階段	780	(780)	—	—
轉移至第2階段	(7,466)	7,511	(45)	—
轉移至第3階段	(354)	(27,228)	27,582	—
年內新發起/撇銷確認的貸款及 重新計量淨額	14,969	16,391	273,429	304,789
撇銷	—	—	(284,830)	(284,830)
收回	—	—	23,588	23,588
	<u>147,744</u>	<u>26,973</u>	<u>50,388</u>	<u>225,105</u>
於2023年12月31日	<u>147,744</u>	<u>26,973</u>	<u>50,388</u>	<u>225,105</u>
	第1階段 港幣千元	第2階段 港幣千元	第3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客戶貸款總額</b>				
於2023年1月1日	4,332,027	114,792	11,126	4,457,945
風險承擔的淨變動	1,023,296	(24,459)	24,640	1,023,477
撇銷	—	—	(12,871)	(12,871)
	<u>5,355,323</u>	<u>90,333</u>	<u>22,895</u>	<u>5,468,551</u>
於2023年12月31日	<u>5,355,323</u>	<u>90,333</u>	<u>22,895</u>	<u>5,468,551</u>

於2023年12月31日，Welend發起的若干客戶貸款港幣3,317,695,000元證券化予銀行以用於資產支持證券化融資交易項下的付款。就香港業務重組而言，來自融資機構的資產支援證券化融資信貸同時被終止。於香港業務重組後及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客戶貸款證券化以用於資產支援證券化融資交易項下的付款。(附註24(b)及(c))。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6 應收／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應收集團公司款項</b>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sup>1</sup>	427	15,000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sup>2</sup>	58	30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sup>3</sup>	36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sup>4</sup>	—	93,912
	<u>521</u>	<u>108,942</u>
<b>應付集團公司款項</b>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sup>5</sup>	925	146,09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sup>6</sup>	5,435	60,119
	<u>6,360</u>	<u>206,210</u>

附註：

1. 於2023年年結日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計息無抵押融資，合約到期日為一年。於2024年年結日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港幣計價或結算，並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2.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港幣計價或結算，並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3.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港幣計價或結算，並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港幣計價或結算，並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港幣計價或結算，並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港幣計價或結算，並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7 附屬公司詳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資本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	--------	-------	------	------

直接擁有：

Welab Cres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3,648,670 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	---------------	------	------

間接擁有：

衛盈智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410,000,000 港元	100%	放債
--------------	----	----------------	------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物業及設備

	2024年			
	租賃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港幣千元	車輛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	21,897	28,991	1,653	52,541
添置	—	542	—	542
撇銷	—	(7)	—	(7)
於2024年12月31日	21,897	29,526	1,653	53,076
<b>累計折舊</b>				
於2024年1月1日	(17,588)	(24,673)	(524)	(42,785)
本年度支出	(4,309)	(3,314)	(331)	(7,954)
撇銷	—	7	—	7
於2024年12月31日	(21,897)	(27,980)	(855)	(50,732)
<b>賬面淨值</b>				
於2024年12月31日	—	1,546	798	2,344
	2023年(經重列)			
	租賃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港幣千元	車輛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3年1月1日	22,311	28,327	1,653	52,291
添置	—	739	—	739
撇銷	(414)	(75)	—	(489)
於2023年12月31日	21,897	28,991	1,653	52,541
<b>累計折舊</b>				
於2023年1月1日	(12,983)	(20,081)	(193)	(33,257)
該年度支出	(5,019)	(4,640)	(331)	(9,990)
撇銷	414	48	—	462
於2023年12月31日	(17,588)	(24,673)	(524)	(42,785)
<b>賬面淨值</b>				
於2023年12月31日	4,309	4,318	1,129	9,756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9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簽訂的租賃合約包括辦公室物業，其租賃的租約期一般最長為4年。除續約期外，租賃付款為事先議定，續約期的租賃付款會根據當時的市場價格進行，目前的租賃條款並未包括續租選擇權。

年內確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和變動載列如下。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13,820	32,322
添置	43,894	—
折舊	(14,065)	(18,755)
重新評估	(752)	253
	<u>42,897</u>	<u>13,820</u>

#### 20 無形資產

本集團所確認的無形資產包括單獨購入與外部第三方及同系附屬公司開發的軟件。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成本</b>		
於1月1日	136,882	123,288
添置	27,972	13,594
出售	(1,773)	—
	<u>163,081</u>	<u>136,882</u>
<b>累計攤銷</b>		
於1月1日	69,804	42,528
該年度支出		
— 攤銷	31,457	27,276
出售	(1,773)	—
	<u>99,488</u>	<u>69,804</u>
<b>賬面淨值</b>		
於12月31日	<u>63,593</u>	<u>67,078</u>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1 其他資產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款項	105,210	139,791
租金及其他按金	26,791	29,125
其他應收款項	80,945	78,931
	<u>212,946</u>	<u>247,847</u>

#### 22 遞延所得稅

於年內抵銷同一稅收管轄區內的結餘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撥備 港幣千元	減速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	-	24,225	120	24,34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	<u>-</u>	<u>4,198</u>	<u>446</u>	<u>4,644</u>
於2023年12月31日(經重列)	-	28,423	566	28,989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扣除)	<u>10,770</u>	<u>(1,025)</u>	<u>421</u>	<u>10,166</u>
於2024年12月31日	<u>10,770</u>	<u>27,398</u>	<u>987</u>	<u>39,155</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的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確認，以相關稅項利益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為限。由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太可能會有可用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來抵銷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港幣1,883,504,000元(2023年：港幣1,651,463,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稅項虧損可供無限期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 23 客戶存款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儲蓄賬戶	536,404	314,723
定期存款	6,330,644	2,811,944
	<u>6,867,048</u>	<u>3,126,667</u>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4 應付貸款

應付貸款主要指以下各項：

- (a) 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一名機構投資者的貸款港幣92,892,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機構投資者的貸款港幣92,892,000元為計息貸款，貸款協議項下的還款義務乃由最終控股公司擔保，該應付貸款已於2024年全數償還。

- (b) 於2022年10月，本集團透過一個特殊目的破產隔離實體(其成立目的在於為收購本行附屬公司Welend發起的貸款產生的應收款項提供資金)與一間銀行訂立一宗資產支援證券化融資交易，並獲提供以銀行認購優先票據的形式的優先資金。優先資金融資可供提取至2024年4月為止。於2023年12月31日，已發行優先貸款票據的未償還結餘為港幣1,271,100,000元及Welend客戶貸款的未償還本金結餘港幣1,444,006,000元已證券化予銀行以用於付款(附註15)。

就香港業務重組而言，來自該銀行的資金融資同時被終止，及資金融資的未償還結餘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數償還。

- (c) 於2023年9月，本集團透過一個特殊目的破產隔離實體(其成立目的在於為收購Welend發起的貸款產生的應收款項提供資金)與其他融資機構訂立另外一宗資產支援證券化融資交易，並獲融資機構承諾提供分別以認購優先及夾層票據的形式的優先及夾層資金，優先及夾層資金融資可供提取至2025年9月為止。於2023年12月31日，優先貸款票據的未償還結餘為港幣1,529,100,000元。而已發行夾層貸款票據的未償還結餘為港幣217,000,000元，及Welend客戶貸款的未償還本金結餘港幣1,873,689,000元已證券化予該等融資機構以用於付款(附註15)。

就香港業務重組而言，來自融資機構的資金融資同時被終止，及資金融資的未償還結餘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數償還。

- (d) 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其他投資者的貸款港幣75,800,000元乃按攤銷成本列賬，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5% – 7.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還款義務乃由最終控股公司Welab Holdings Limited擔保。該應付貸款已於2024年全數償還。

#### 25 借款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借款 <sup>1</sup>	—	173,508
其他借款 <sup>2</sup>	—	35,000
	—	208,508

借款賬面值乃以港幣計值及按攤銷成本列賬。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5 借款(續)

附註：

-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中港幣175,000,000元已予動用。該款項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由最終控股公司Welab Holdings Limited擔保。銀行融資屬循環性質，可供提取至2024年12月為止，銀行融資已於銀行借款於2024年悉數償還時被終止。
- 於2023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港幣35,000,000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87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償還義務乃由最終控股公司Welab Holdings Limited擔保。其他借款已於2024年悉數償還。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用的融資為港幣3,918,100,000元，其中港幣3,192,200,000元已予動用。該融資須待達成契諾後，方可獲得。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可用融資。

#### 26 其他負債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應計款項	106,538	89,748
應付利息	71,013	50,409
客戶預收款	41,503	41,477
其他款項	128,851	84,029
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530	167
	<u>348,435</u>	<u>265,830</u>

#### 27 股本

	2024年		2023年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並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2,070,000,001	2,070,000	1,804,000,001	1,804,000
發行股份(附註)	<u>775,000,000</u>	<u>775,000</u>	<u>266,000,000</u>	<u>266,000</u>
於12月31日	<u>2,845,000,001</u>	<u>2,845,000</u>	<u>2,070,000,001</u>	<u>2,070,000</u>

附註：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共775,000,000股(2023年：266,000,000股)，總價值為港幣7.75億元(2023年：港幣2.66億元)。

根據《公司條例》第135條，本行的普通股並無面值。

**28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

本行的最終控股公司 Welab Holdings Limited 於 2014 年 5 月 29 日採納 2013 年 Welab Holdings Limited 股權獎勵計劃(「2013 年計劃」)，2013 年計劃已於 2024 年 5 月 28 日屆滿。於 2013 年計劃屆滿後，不會再根據 2013 年計劃授出股份獎勵，惟於有關屆滿前已授出的股份獎勵繼續根據 2013 年計劃及授出協議的條文有效及可予行使。

Welab Holdings Limited 於 2025 年 1 月 4 日採納 2024 年 Welab Holdings Limited 股權獎勵計劃(「2024 年計劃」)。就 2024 年計劃而言，Welab Holdings Limited 董事據此獲授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獎勵以認購 Welab Holdings Limited 的普通股，惟須遵守當中及授出協議中規定的條款及條件。

Welab Holdings Limited 向 Welab Holdings Limited 及其他集團公司的僱員及非僱員授出其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a) 購股權**

購股權一般於 4 年服務期(歸屬期)內歸屬，購股權由 2024 年 4 月 23 日起可予行使。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及確認年內基於股份之報酬支出港幣 7,231,000 元(2023 年：港幣 39,573,000 元)。

本集團董事及員工就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所獲授的購股權之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載列如下：

	2024 年		2023 年(經重列)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 數目
於 1 月 1 日尚未行使	8.7	3,546,020	8.7	3,719,378
年內授出	12.0	4,000	—	—
年內行使	4.1	(23,642)	8.0	(8,161)
年內沒收/失效	5.8	<u>(116,863)</u>	8.8	<u>(165,197)</u>
於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	8.8	<u>3,409,515</u>	8.7	<u>3,546,020</u>
於 12 月 31 日可予行使	8.8	<u>3,308,541</u>	8.4	<u>3,250,024</u>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續)

(a) 購股權(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若干員工及非員工停止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因此有116,863份(2023年：165,197份)購股權沒收/失效。

上述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8.8美元(2023年：8.7美元)，而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4.1年(2023年：5.0年)。

上述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2024年		2023年(經重列)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 數目
2024年第3季度	—	—	1.25	111,544
2024年第4季度	—	—	1.25	35,611
2025年第1季度	1.25	202,700	1.25	205,600
2025年第2季度	1.25	3,000	1.25	3,000
2025年第3季度	1.25	101,168	1.25	107,180
2025年第4季度	1.25	55,000	1.25	55,000
2026年第2季度	7.00	58,433	7.00	58,433
2026年第3季度	7.00	11,000	7.00	11,500
2026年第4季度	7.00	1,500	7.00	2,000
2027年第2季度	7.00	173,125	7.00	174,125
2027年第4季度	7.00	63,625	7.00	63,625
2028年第1季度	11.31	126,349	11.31	126,349
2028年第2季度	8.55	443,754	8.44	449,766
2028年第3季度	4.59	10,896	4.59	10,896
2028年第4季度	9.00	5,000	9.00	5,000
2029年第1季度	10.39	430,808	10.39	430,808
2029年第2季度	10.74	131,021	10.67	136,021
2029年第3季度	8.08	625,429	8.66	591,000
2029年第4季度	7.37	82,611	12.00	47,000
2030年第1季度	12.00	55,875	12.00	55,875
2030年第2季度	12.89	95,806	12.84	102,378
2030年第3季度	12.00	1,800	12.00	1,800
2030年第4季度	12.52	29,250	12.52	29,250
2031年第1季度	12.00	10,000	12.00	11,000
2031年第2季度	12.09	543,721	12.08	565,440
2031年第3季度	9.42	24,588	9.42	24,588
2031年第4季度	12.00	2,917	12.00	2,917
2032年第1季度	12.00	120,139	12.00	128,314
		3,409,515		3,546,020

上述購股權及相關詳情並不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員工履行以其身份為最終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獲授予的購股權。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8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續)

##### (a) 購股權(續)

######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於2024年，授出4,000份購股權(2023年：無)。於年內採用Black-Scholes估值模型釐定已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份購股權20.84美元(2023年：0美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輸入該模型之主要參數如下：

	2024年	2023年 (經重列)
於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	29.94美元	—
預期波幅	50%	—
預期股息率	0%	—
無風險利率	4.51%	—

以連續複合股份回報的標準差計算的波幅乃基於對可比較公司的每月股價在購股權預計年期內的統計分析，已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支出於附註8披露。

##### (b) 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為收取最終控股公司的普通股的權利，並在(i)一般為一至四年的特定服務期完成後，以及(ii)最終控股公司股份在認可證券交易所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或公開買賣，或最終控股公司所有權或最終控股公司大部分資產發生變化時歸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之基於股份之報酬支出港幣1,470,000元(2023年：港幣841,000元)。

向本集團董事及員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變動如下：

	2024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2023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經重列)
於年初尚未行使	152,150	10,500
年內授出	119,100	180,100
年內沒收/失效	(14,737)	(38,450)
於年末尚未行使	256,513	152,15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持有人因死亡、健康狀況不佳或退休以外的原因停止向本集團提供服務，14,73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2023年：38,45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沒收或失效。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8 基於股份之購股權(續)

##### (b) 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到期日如下：

到期日	2024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2023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經重列)
2029年第3季度	7,500	7,500
2030年第1季度	132,813	144,650
2031年第1季度	116,200	—
	<u>256,513</u>	<u>152,150</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內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單位2.84美元(2023年：2.84美元)。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是透過調整股價、考慮因沒有投票權而產生的貼現系數，以及可能發生流動性事件而釐定。此模型的重要輸入參數如下：

	2024年	2023年 (經重列)
於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	29.94美元	29.94美元
貼現系數	90.5%	90.5%

已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支出於附註8披露。

#### 29 資本承諾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重大資本承諾(單獨披露的租賃負債除外)載列如下：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作準備的資本承諾	<u>—</u>	<u>—</u>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如附註2(a)所述，本集團就收購附屬公司採納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因進行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連同應用合併會計法而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的調整及產生的影響概述如下：

	匯立銀行 有限公司 港幣千元	Welab Crest 集團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淨利息收入	193,674	459,174	—	652,848
除所得稅前虧損	(370,282)	(61,838)	183,056	(249,064)
所得稅	—	1,665	—	1,665
本年度虧損	<u>(370,282)</u>	<u>(60,173)</u>	<u>183,056</u>	<u>(247,399)</u>
<b>於2024年12月31日</b>				
資產總額	<u>8,018,673</u>	<u>3,829,608</u>	<u>(3,556,928)</u>	<u>8,291,353</u>
負債總額	<u>7,151,492</u>	<u>3,738,795</u>	<u>(3,627,265)</u>	<u>7,263,022</u>
權益				
股本	2,845,000	106,460	(106,460)	2,845,000
儲備	(1,977,819)	(15,647)	176,797	(1,816,669)
權益總額	<u>867,181</u>	<u>90,813</u>	<u>70,337</u>	<u>1,028,33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8,018,673</u>	<u>3,829,608</u>	<u>(3,556,928)</u>	<u>8,291,353</u>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續)

	匯立銀行 有限公司 港幣千元	Welab Crest 集團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利息收入	48,475	488,547	—	537,022
除所得稅前虧損	(315,632)	(35,442)	—	(351,074)
所得稅	—	(3,410)	—	(3,410)
該年度虧損	<u>(315,632)</u>	<u>(38,852)</u>	<u>—</u>	<u>(354,484)</u>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	<u>3,763,565</u>	<u>3,733,164</u>	<u>(572)</u>	<u>7,496,157</u>
負債總額	<u>3,304,338</u>	<u>3,694,427</u>	<u>(572)</u>	<u>6,998,193</u>
權益				
股本	2,070,000	—	—	2,070,000
儲備	(1,610,773)	38,737	—	(1,572,036)
權益總額	<u>459,227</u>	<u>38,737</u>	<u>—</u>	<u>497,96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763,565</u>	<u>3,733,164</u>	<u>(572)</u>	<u>7,496,157</u>

31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

貸款承諾的合約金額摘要如下：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可無條件取消的貸款承諾	<u>457,855</u>	<u>299,517</u>

可無條件取消的貸款承諾代表向客戶授出的循環信貸額度的未提取部分。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2 現金流量表附註

#####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現金流量曾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現金流量表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重列)	45,38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4,878)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2,585)
租賃付款變動總額	17,925
其他變動：	
租賃付款的利息支出	2,585
於2023年12月31日(經重列)	20,51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3,225)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1,127)
租賃付款變動總額	(3,842)
其他變動：	
新增租賃合約	43,894
租賃付款的利息支出	1,127
於2024年12月31日	41,179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3 關連人士交易

除已於附註10披露的內容外，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於年內進行之重大交易。該等關連人士交易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商業條款進行。

##### (a) 與集團公司的交易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b>		
利息收入 <sup>1</sup>	267	975
員工費用分攤 <sup>2</sup>	391	1,443
購置無形資產 <sup>3</sup>	10,360	6,523
預付資訊科技費用 <sup>3</sup>	6,827	6,264
資訊科技成本 <sup>3</sup>	16,651	14,142
外判費用 <sup>4</sup>	13,526	12,242
服務費收入 <sup>5</sup>	7,252	—
授權費 <sup>6</sup>	6,824	—

附註：

1. 利息收入及有關應收／應付集團公司款項的條款載於附註16。
2. 本集團從集團公司收取員工費用分攤港幣391,000元(2023年：港幣1,443,000元)。
3. 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就本集團的系統開發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所產生的總金額為港幣33,838,000元(2023年：港幣26,929,000元)，已由本集團在其上述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
4. 已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外判費用按成本加利潤率計算。
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最終控股公司提供服務，其按預先釐定的協定費用收費。
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終控股公司向本集團授權知識產權以供營運，其按預先釐定的協定費用收費。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3 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於附註10所披露支付給本集團董事的款項，載列如下：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薪金、其他短期員工福利及董事袍金	32,205	31,054
退休金	230	242
基於股份之報酬	7,310	15,741
	<u>39,745</u>	<u>47,037</u>

##### (c) 與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交易及結餘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本集團之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之近親家族成員有銀行交易。該等交易主要包括吸納存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並不重大。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3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同業結餘	421,857	244,373
同業存款	67,991	27,000
金融投資	2,211,165	1,340,980
客戶貸款	1,572,247	1,942,025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3,442,147	15,030
物業及設備	336	4,614
使用權資產	26,743	9,330
無形資產	63,593	67,078
其他資產	212,594	113,135
<b>資產總額</b>	<u>8,018,673</u>	<u>3,763,565</u>
<b>負債</b>		
客戶存款	6,867,048	3,126,667
租賃負債	25,634	12,999
其他負債	252,784	159,466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6,026	5,206
<b>負債總額</b>	<u>7,151,492</u>	<u>3,304,338</u>
<b>權益</b>		
股本	2,845,000	2,070,000
儲備	(1,977,819)	(1,610,773)
<b>權益總額</b>	<u>867,181</u>	<u>459,227</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8,018,673</u>	<u>3,763,565</u>

本行的財務狀況表已獲董事局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  
陳家強  
主席

.....  
李家達  
董事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以僱員股份 為基礎的 購股權儲備 港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 <b>2024年1月1日</b>	13,429	—	(1,624,202)	(1,610,773)
本年度虧損	—	—	(370,282)	(370,282)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購股權	2,912	—	—	2,912
沒收/失效之購股權	(2,581)	—	2,581	—
其他全面收益	—	324	—	324
	<u>13,760</u>	<u>324</u>	<u>(1,991,903)</u>	<u>(1,977,819)</u>
於 <b>2024年12月31日</b>				
於 <b>2023年1月1日</b>	13,789	—	(1,315,656)	(1,301,867)
該年度虧損	—	—	(315,632)	(315,632)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購股權	6,726	—	—	6,726
沒收/失效之購股權	(7,086)	—	7,086	—
	<u>13,429</u>	<u>—</u>	<u>(1,624,202)</u>	<u>(1,610,773)</u>
於 <b>2023年12月31日</b>				

35 同期數字

由於應用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若干同期數字已予調整以符合本年度列報方式及就2024年首次披露的項目提供比較數額。

36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於2025年4月28日獲董事局審批及授權刊發。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推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遵守由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監管政策手冊》單元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的指引，為此本行透過下列委員會實施企業管治。

#### 1. 董事局

本行董事局(「董事局」)負責本行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事務，主要對股東負責，確保本集團遵守正當的業務操守。

##### 陳家強教授

*董事局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於2007年7月至2017年6月，陳教授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加入政府前，陳教授是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他目前是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兼任教授。

陳教授畢業於美國Wesleyan大學，獲授經濟學學士學位，其後在芝加哥大學獲授工商管理碩士和財務學哲學博士學位。他專長研究資產定價、交易策略評估及市場效率，並曾發表不少有關文章。

陳教授目前是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理事會成員。他過去曾擔任多項重要公職，包括消費者委員會主席、香港期貨交易所董事、競爭事務委員會委員、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扶貧委員會委員、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恒生指數顧問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學術評審局委員。

##### 龍沛智先生

*非執行董事*

龍先生是WeLab集團的創辦人兼集團行政總裁，龍先生擁有逾25年的金融科技及銀行經驗，在創辦WeLab集團之前，龍先生在花旗銀行和渣打銀行的零售銀行部門擁有15年的金融從業經驗。龍先生持有美國史丹福商學院的碩士學位，同時也是一名澳洲資深註冊會計師。

作為推動亞洲金融科技發展及普惠金融的先領者，龍先生深信將金融業結合科技可以為行業帶來新氣象。他任職多個主要的公私營委員會，積極推進亞洲金融科技生態圈的持續發展。

龍先生獲得了多個獎項以表彰他的成就，包括《資本才俊》的「傑出CEO獎」、《亞洲銀行家》的「創新領袖成就獎」、《Tatler Asia》的「亞洲最具影響力人士」、由悉尼大學頒發的「副校長成就獎」，以及被中國的領先媒體《第一財經》評選為塑造香港未來20年的「香港創新20人」。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1. 董事局(續)

###### 梁雋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是WeLab集團的總裁兼集團首席營運官。梁先生擁有超過25年銀行及金融業經驗，在加入WeLab之前，曾擔任法國巴黎銀行財富管理新加坡分行行政總裁以及亞太區區域首席營運官。梁先生亦曾在亞洲主要市場擔任過許多高級職務，從公司戰略、企業創建和轉型，到消費者及私人銀行的首席執行官和董事局職責等方面都具有豐富的經驗。

梁先生是願望成真基金有限公司董事及金融發展局「拓新業務小組」成員。梁先生持有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的商業與金融學士學位。

###### 李家達先生

執行董事

李先生是本行的行政總裁。本著透過金融科技幫助客戶輕鬆掌握理財路線的理念，李先生從2018年起便參與本行的籌建。他帶領團隊奠立多個重要里程碑，包括取得虛擬銀行牌照、創立本行的理念和定位以及帶領本行拓展多元化業務等，令本行成為香港廣受歡迎的數字銀行。

李先生擁有20年零售銀行及金融科技經驗，他在2013年加入本行的母公司WeLab集團，先後出任多個重要職務，包括WeLab集團內的純網上貸款平台衛盈智信(香港)有限公司(「WeLend」)的總經理以及風險管理及產品部負責人。他更成功將WeLend的業務由一間初創公司發展成為全港最大、結合科技及人工智能的純網上貸款平台。加入WeLab集團前，李先生曾在多間頂尖的國際金融機構出任要職，包括滙豐銀行以及前渣打銀行消費信貸附屬機構安信信貸的管理職務。

李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學士(計算機科學)學位。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1. 董事局(續)

##### **Donald Jeffrey ROBERTS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berts 先生是一位資深的首席財務官，他於全球大型跨國企業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工作 40 多年之中，有 11 年出任其集團副首席財務官。他現同時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NexGen Energy Ltd. 及 Queen's Road Capital Investment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香港加拿大商會前執行委員之一，及現任香港加拿大商會董事。

Roberts 先生持有商業學士學位，同為加拿大、阿爾伯塔及英屬哥倫比亞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特許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張淑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女士於花旗銀行的不同部門擁有超過 30 年的工作經驗，並於 2019 年退休。她於 2005 年至 2019 年退休前擔任花旗銀行首席個人金融風控官期間，負責地區涵括澳洲、日本和亞太地區，以及往後增加的歐洲。她有豐富的零售信貸風險管理經驗，曾負責花旗於 20 個國家之零售信貸組合的獨立風險監督工作。張女士於管理零售信貸組合有豐富的「經歷周期」經驗，由從頭建立新業務至經歷發展、衰落到復甦。

張女士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 董事及董事資料變動

本行董事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1) 林家禮博士因其他業務活動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24 年 4 月 23 日起生效。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1. 董事局(續)

##### 董事局委員會

管理層會遵循董事局所制定的方向，向行政總裁及候補行政總裁委派處理本集團的管理工作和日常業務。下列為董事局考慮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是否合適，而委派委員會處理的其他事宜：

##### a.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擔當所有與本集團有關事宜的領導角色，並確保對有關事宜執行強有力的管理。在本集團所制定的政策框架下，委員會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和行政工作，並根據本行董事局所制定的方向行事，以盡量擴大及保障本集團之價值。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其成員包括首席合規總監、首席風險總監、首席科技總監、營運主管、首席財務官、監管合規主管、金融罪行合規主管及人力資源主管，而內部審計主管及增長營運主管則為常任受邀請人。

##### b.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對董事局負責，制定薪酬政策及所有職員的薪酬建議，尤其是本行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候補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並監察其實施事宜。委員會決定薪酬建議時應確保與本集團的文化、長遠業務、風險承受水平、表現與管控環境，及有關法律規定與監管機構發出的規則和指引一致。委員會成員包括：

張淑玲女士(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Donald Jeffrey ROBERTS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於 2024 年 4 月 23 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雋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1. 董事局(續)

##### 董事局委員會(續)

##### c.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對董事局負責，帶領董事局委任的過程以及物色及提名董事局委任人選以供提名董事局審批。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人選成為高級管理層成員，並遴選或就遴選獲提名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的人選向董事局提出建議。委員會成員包括：

張淑玲女士(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Donald Jeffrey ROBERTS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於2024年4月23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家強教授	非執行董事
龍沛智先生	非執行董事

##### d.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負責確保一套適當的風險管理架構，監督和監察各項影響本行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的風險，包括科技風險。風險委員會檢討和支援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指引及指示而實施的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取向以及主要風險管理政策。風險委員會定期與首席風險總監溝通，並監察首席風險總監，另定期收到由本集團首席風險總監及風險管理職能提交的風險報告。委員會成員包括：

張淑玲女士(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Donald Jeffrey ROBERTS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於2024年4月23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家強教授	非執行董事
梁雋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 e.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協助本行董事局確保內部管控制度足夠，以及加強內部審計職能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並透過覆核和監督本行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的財務匯報履行其職責。審計委員會監察本集團會計政策與程序的制定，批核內部與外部審計計劃，審閱由內部和外聘審計職能提供的報告及建議，以及向董事局匯報有關本集團內部監管制度不足之處(如有)的重要審計結果(如有)。委員會成員包括：

Donald Jeffrey ROBERTS 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淑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雋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1. 董事局(續)

##### 風險委員會的小組委員會

##### a. 資產及負債委員會

資產及負債委員會負責有效管理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包括監督本集團有關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及資本管理的營運操作。委員會成員由行政總裁委任，而常任成員包括行政總裁、首席財務總監、首席風險總監、貸款主管、存款、付款與信用卡主管、資產及負債委員會風險與風險分析主管及企業總監。會議由首席財務總監主持，如首席財務總監缺席，則由行政總裁或其代表主持會議。

##### b.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因本集團進行活動而產生的營運風險、科技風險、聲譽風險、監管風險、法律風險、氣候風險及策略風險等的有效管理。此委員會負責的範圍亦涵蓋因不遵守金融罪行(即洗黑錢、恐怖融資、制裁、欺詐和賄賂貪污)有關的外部規則及監管而產生的風險。委員會成員由行政總裁委任，成員包括候補行政總裁、首席風險總監、首席合規總監、首席財務總監、首席科技總監、首席貸款官、營運主管、貸款主管、存款、付款與信用卡主管、商業提案負責人、營運風險主管、科技風險主管、金融罪行合規主管、監管合規主管、財富管理主管、人才及文化主管及企業總監。會議由首席風險總監主持，如首席風險總監缺席，則由行政總裁或其代表主持會議。

##### c. 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

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因本集團進行活動而產生的信貸風險的有效管理。成員由行政總裁任命，包括候補行政總裁、首席風險總監、首席合規總監、首席財務總監、營運主管、信貸風險主管、貸款主管、監管合規主管和企業總監。會議由首席風險總監主持，如首席風險總監缺席，則由行政總裁或其代表主持會議。

##### d. 資訊保安委員會

資訊保安委員會是高級管理層委員會，負責確保妥善執行資訊保安、網絡安全風險管理框架，監督和監控影響本集團的資訊保安風險。該委員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指引和指示，審查和監督資訊保安、網絡安全風險管理策略和計劃，以及主要風險政策的實施。該委員會定期與本集團的網絡安全團隊和科技風險團隊交流，並定期接收來自網絡安全團隊和科技風險團隊的資訊保安和網絡安全風險報告。成員由風險委員會委任，包括首席風險總監、首席科技總監、科技風險主管和網絡安全高級經理。會議由首席科技總監和科技風險主管／科技風險高級經理或指定替任人員共同主持。

## 2. 薪酬制度披露

薪酬委員會獲本行董事局授權，並獨立於管理層。薪酬委員會負責每年或在有需要時檢討薪酬政策及慣例，以確保薪酬政策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政策手冊CG-1、CG-5所載的原則及其他法律要求。薪酬委員會的三分之二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薪酬政策的主要原則*

薪酬政策及其實施情況須由本行董事局或薪酬委員會定期(至少一年一次)檢討，確保薪酬政策完備及保持市場競爭力，且薪酬制度的運作能符合目前的監管要求及本集團的長遠利益。該政策適用於本集團僱用的所有員工，該政策之原則如下：

- a. 以最高水平的道德標準加強業務文化；
- b. 通過鼓勵審慎作出決策，並配合本集團的宗旨、業務策略及長期目標，應對管理本集團的風險；
- c. 於酬金計劃中反映監管指引；
- d. 吸引且挽留優秀人才，以帶領本集團邁向成功；
- e. 根據個人能力和表現，給予全體員工公平合理的薪酬；
- f. 表現評估乃基於財務及非財務因素取得平衡，當中考慮因素包括有效風險和人力管理；
- g. 薪酬常規的制定乃根據可比較的行業慣例，及促進「按表現計酬」的文化。

### *薪酬結構*

本集團薪酬結構將提升員工表現，以支持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及長期財務穩健。本集團的薪酬組合包括固定和浮動(酌情)酬金。固定薪酬指基本薪酬(保證)及津貼。浮動薪酬指浮動花紅和股份或股份掛鈎工具(如購股權或獎賞)。適當平衡的固定薪酬和浮動薪酬將反映各員工的職級、角色及職能。浮動薪酬在總薪酬中所佔的比例將根據每位員工的職級和工作職責而增加。

## 匯立銀行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2. 薪酬制度披露(續)

### 高級管理人員和關鍵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包括行政總裁和候補行政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或活動或重要業務。關鍵人員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報告為「經理」的人員，其行為可能對本集團的風險承擔產生重大影響。

### 浮動薪酬的表現計量

浮動薪酬發放以履行預算收益、同業表現對比及風險監控因素為釐定準則。該等準則包括財務、非財務及風險因素。下列為發放浮動薪酬的考慮因素：

- a. 本集團整體表現；
- b. 相關業務部門表現；
- c. 個別員工對有關表現的貢獻；及
- d. 風險監控職能就相關業務部門和其員工表現

在本集團實際或預期的財務表現惡化，又或員工出現操守問題(如內部詐騙、洩露資料或破壞財產等行為)的情況下，浮動薪酬的總額可能會減少。本行行政總裁有權行使酌情權及靈活性，決定保留全部或部分的浮動薪酬。

於風險監控功能部門工作員工之薪酬應根據員工表現目標釐定，並應獨立於其監督的業務部門的表現。

### 遞延安排

浮動薪酬的一部分可予遞延發放，以鼓勵員工爭取表現，包括在實際付款前的一段時間內有待觀察和驗證的相關風險，而調整將予支付的金額將使員工最終所獲得的薪酬能更準確地反映風險和風險結果。

## 3. 內部審計

內部審計職能作為第三道防線是向董事局和審計委員會提供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管治框架和流程的質素和有效性的獨立客觀保證。內部審計職能採用基於風險的方法，處理審計工作。內部核數師向審計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